梧州高级中学教师培训校本研修学分认定办法（2019年修订）

| 序号 | 校本研修项目 | 认定范围 | 认定材料及流程 | 学分认定标准 | 责任人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学校培训活动 | 梧高讲堂、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校本培训、教研组建设培训、班主任业务培训、青训学堂、青训论坛及其他经批准开展的学校培训活动。 | 培训组织部门将培训通知、学校网站报道培训的网址、《培训签到表》送科研处审核，由科研处录入、认定。**教师个人不需填报。** | 每半天0.5学分，最高计3学分。 | 培训组织部门 |
| 2 | 集体备课 | 学校学科教研活动、考试质量分析会等。 | 备课组将备课记录本送教导处存档，由科研处直接录入、认定。**教师个人不需填报。** | 每半天0.5学分，最高计4学分。 | 备课组 |
| 3 | 课题结题 | 县级及以上科研课题。 | （1）课题负责人为我校教师的，以科研处存档的课题结题证书为认定依据，由科研处直接录入、认定；  （2）课题负责人不是我校教师的，由教师提供课题结题证书（或文件）等，由科研处审核、录入、认定。 | 省级及以上课题6学分，市级课题4学分。最高计6学分。 | 科研处/教师 |
| 4 | 教学竞赛/指导学生获奖 | ①县级及以上教学技能竞赛（如课堂教学竞赛、教师技能大赛、教学设计大赛、教育信息化作品评选、微课评比、英语口语大赛、说课比赛等）；  ②指导学生参加学科竞赛、科技活动竞赛、体育艺术竞赛获奖等。 | 由教研组或教师将获奖证书送学生档案室录入，由科研处审核、认定。 | （1）教学竞赛类：  省级及以上6学分；市级4学分；县级2学分。  （2）指导学生类：国家级6学分；省级4学分；市级2学分。  最高计6学分。 | 教研组/教师 |
| 5 | 论文发表/评比 | ①发表在市级以上国内外公开发行的学术性刊物的论文；  ②市级及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论文评比的获奖论文；  ③正式出版的学术性专著。 | 范围①由教研组或教师将获奖证书送学生档案室录入后，科研处进行审核和认定。  范围②和③由教师将论文（或专著）word版及相关信息填报到数字化校园管理平台“人事管理”模块“论文、著作登记”子项目后，科研处进行审核和认定，必要时将通知教师提供期刊、专著、获奖证书原件。 | （1）出版发表类：发表5学分，专著4分/万字。  （2）评比类：省级及以上5学分；市级一等奖3学分；市级其他等级2学分。  最高计5分。 | 教师 |
| 6 | 青年教师培养 | 学校组织的师徒结对活动及其他青年教师培养活动 | 由科研处根据师徒结对文件录入、认定，**教师个人不需填报**。 | 师徒同分，每学期计1分。 | 科研处 |
| 7 | 校级公开课 | 校级课堂教学竞赛、校级公开课 | 由上课教师将公开课信息填报到数字化校园管理平台“人事管理”模块“公开课信息”子项目后，由科研处根据教研组或备课组登记的数据审核和认定。 | 每节课计1学分，最高计3分。 | 教师 |
| 8 | 教学反思等 | ①校级教学反思/教育叙事评比等活动获奖；  ②校级课题；  ③担任学校培训活动主讲教师；  ④外出培训撰写的培训心得；  ⑤在各年级考试质量分析会发言；  ⑥参加教育行政部门以外的学会、协会组织的论文评比获奖；  ⑦其他。 | 范围①由科研处根据活动评审结果认定；  范围②以科研处存档的课题结题证书为认定依据，由科研处直接录入、认定；  范围③由科研处《培训签到表》记载的信息认定；  范围④⑤由教师将培训心得和发言稿上传至指定位置，由科研处审核和认定；  范围⑥由教师将论文（或专著）word版及相关信息填报到数字化校园管理平台“人事管理”模块“论文、著作登记”子项目后，由科研处审核、认定；  其他视情况认定。 | 每篇（次）1学分（600字以上），最高计5分。 | 培训（会议）组织部门/教师 |
| 9 | 技能训练 | 学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训练 | 由科研处根据考核名单认定学分。 | 每项计 3 学分 | 科研处 |